

浙江省债权转让协议

合同编号：_____

转让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_____

受让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____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章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遵循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甲方向乙方转让其对第三方_____拥有的部分债权，以此来抵偿甲方所欠乙方_____元（大写：_____）的到期债务，就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签订本债权转让协议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。

第一条 转让标的清单_____

第二条 转让标的上设置的担保物权等状况说明_____

第三条 甲方的承诺

1. 本协议生效后，及时就本债权转让事宜向该转让债权的债务人_____ 出具债权转让通知书；

2. 本协议生效前，转让标的从未转让给任何第三方，并对转让标的拥有合法、有效的处分权；本协议生效后，不会再转让给任何第三方；

3. 本协议生效前, 向乙方移交与转让标的有关各项证明文件及资料的原件(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协议、担保协议、担保物的他项权利证书等), 且对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, 并承担因隐瞒、虚报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;

4. 本协议生效后的____日内, 应积极、认真地配合乙方办理与转让标的相关的手续(包括但不限于变更担保物的他项权利人等), 迟延履行或拒不履行的, 承担甲方由此受到的一切损失。

第四条 乙方的承诺

1. 本协议生效后, 所拥有的对甲方的到期债务将归于消灭;

2. 本协议生效后, 本协议项下的该转让债权不能实现, 甲方不承担对乙方的清偿责任;

3. 本协议生效后, 当通过诉讼判决强制执行第三人(该转让债权的债务人)的担保物时, 甲方对担保物享有的部分担保物权优先于自身的受偿;

4. 本协议生效后, 积极配合甲方办理与该转让债权有关的手续, 并承担一切手续的行政费用。

第五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; 协商不成的, 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(只能选择一种, 如选择仲裁务必填写仲裁委员会名称):

1.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;

2.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

第六条 违约责任

甲、乙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协议项下的约定义务，不履行或迟延履行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，并一次性支付所转让债权总额 20%的违约金。

第七条 其他事项

1. 本协议自甲、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；
2.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；
3. 本协议生效后，甲、乙双方对本协议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订立，并作为本协议的附件，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转让方： _____

受让方： _____

订立时间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